|  |
| --- |
| 附件：深圳市龙岗区文化产业项目评审专家申请表 |
| 姓名 |  | 性别 |  | 出生年月 |  | 照片 |
| 籍贯 |  | 民族 |  | 政治面貌 |  |
| 最高学历 |  | 学位 |  | 职称 |  |
| 证件类型 |  | 证件号码 |  |
| 手机 |  | 电子邮箱 |  |
| 通讯地址 |  | 办公电话 |  |
| 工作单位 |  | 现任职务 |  |
| 获各级政府授予的专家（人才）称号 |  |
| 专家类别 | □行业专家 □财务专家 □社会专家 (单选) |
| 专业领域（行业专家填写） | 1 |  | 专业领域从以下领域中选择填写（最多填写两项）：影视动漫、游戏电竞、创意设计、新媒体及文化信息服务、文化装备及消费终端、艺术与高端工艺美术、演艺音乐、园区管理、高端印刷、文化休闲旅游、文化会展及活动 |
| 2 |  |
| 学习工作经历（从高中开始填写） |  |
| 申请人承诺 | 本人愿意参加龙岗区文化产业项目评审活动，遵守《深圳市龙岗区文化产业项目评审专家库管理制度》的有关规定；并承诺无以下四种情况:（1）无民事行为能力或限制民事行为能力的；（2）受过刑事处罚的；（3）被开除公职或被永久性取消专业资格的；（4）其他影响其履行专家职责的制约条件。签名： 年 月 日 |
| 所在单位初审意见 | 我单位初审确认申请材料真实有效，被推荐人符合以下条件：（1）遵纪守法，坚持原则，清正廉洁，秉公办事，保守秘密，对工作认真负责，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；（2）长期从事本专业工作，在专业领域有一定的造诣，熟悉本专业国内外发展状况；（3）具有博士学位或高级职称；或具有硕士学位，且从事相关专业工作满5年及以上；或从事相关专业工作满10年及以上；（4）热心项目评审和评估工作，能够保证必要的时间和精力完成所委托工作。能严格履行保密义务，服从管理，自觉接受监督；（5）身体健康，有较好的综合分析、评价能力和表达能力，年龄不超过65周岁，能胜任项目评审工作。单位盖章：  年 月 日 |
| 龙岗区文促中心审批意见 |  年 月 日 |